

债券代码：136803

债券简称：16 南三 01

债券代码：143055

债券简称：17 南三 01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之补充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 年 4 月 27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末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与公司原先编制的财务报表数据存在一定差异。基于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5 年末净资产比重实际超过了 4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第 3.3.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就上述情况予以补充披露，提请投资者注意。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16 年 12 月末，本公司借款余额（包括银行贷款、信托借款、公司债券、企业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为 714,006.89 万元，2015 年末借款余额为 439,018.72 万元，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 274,988.17 万元，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占 2015 年末净资产（2015 年末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590,571.76 万元）的 46.56%，详细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借款余额		累计新增借款	占 2015 年末净资产比重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银行贷款	537,006.89	359,018.72	177,988.17	30.14
公司债券	107,000.00	10,000.00	97,000.00	16.42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70,000.00	70,000.00	0.00	0.00
合计	714,006.89	439,018.72	274,988.17	46.56

注：本次公告 2015 年末借款余额与原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8 日公告的《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 1 至 10 月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中 2015 年末借款余额 438,422.70 万元存在差异，系本次公告对借款余额中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等形式的借款均采用面值统计所致。

上述借款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迅速发展，资金需求增加，均属于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上述新增借款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四十之补充公告》之盖章页）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5 月 15 日

